

麦克奥迪（厦门）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业绩承诺补偿股份注销完成的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特别提示：

1、本次回购的应补偿股份涉及 2 家公司，回购注销的股票数量共计为 1,212,069 股，占回购前公司总股本的 0.4728%。

2、本次应补偿股份由上市公司以 1 元对价回购并注销。本次回购的股票于 2016 年 05 月 31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注销手续。

一、本次应补偿股份回购情况

2015 年 06 月 12 日，中国证监会出具“证监许可[2015]1224 号”《关于核准麦克奥迪（厦门）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向香港协励行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批复》，核准麦克奥迪（厦门）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麦迪电气”或“上市公司”）向香港协励行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协励行”）、厦门麦克奥迪协创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麦迪协创”，两者合称“交易对方”，交易对方与上市公司合称“交易双方”）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宜。

根据麦迪电气与香港协励行、麦迪协创签署的附条件生效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麦迪电气以发行股份的方式购买香港协励行、麦迪协创合计持有的麦克奥迪实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麦迪实业”）100%股权，其中：

1、拟向香港协励行发行 62,700,964 股上市公司股份，收购其持有的麦迪实业 90.00%股权。

2、向麦迪协创发行 6,966,773 股上市公司股份，收购其持有的麦迪实业 10.00%股权。

根据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银信评报字[2014]沪第 0624 号），截至评估基准日麦迪实业收益法下的评估价值为 65,337.00 万元，

资产基础法下的评估价值为 50,833.81 万元；评估结论采用收益法评估结果，即为 65,337.00 万元，该评估值较所有者权益 21,971.29 万元，评估增值率为 197.37%。

经交易各方协商确定，本次交易麦迪实业 100%股权作价 65,000.00 万元。

根据上市公司与交易对方签署的《盈利补偿协议》，香港协励行、麦迪协创就麦迪实业 2015 年、2016 年和 2017 年合并报表口径下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以下简称“净利润”）进行承诺：麦迪实业在 2015 年、2016 年和 2017 年实现的经审计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人民币 5,150 万元、5,850 万元及 7,100 万元（以下简称“承诺净利润”）；若麦迪实业 2015 年净利润低于人民币 5,150 万元、2016 年净利润低于人民币 5,850 万元、2017 年净利润低于人民币 7,100 万元，则香港协励行、麦迪协创将按照《盈利补偿协议》的规定进行补偿。

上市公司在收购麦迪实业的过程中对其 2014 年度、2015 年度盈利情况进行了预测，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对盈利预测进行审核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4]第 114592 号”《盈利预测审核报告》。同时，上市公司对完成重大资产重组后公司 2014 年度、2015 年度备考盈利情况进行了预测，立信对公司备考盈利预测进行审核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4]第 114594 号”《备考合并盈利预测审核报告》。

根据上述盈利预测报告及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致同会计师”）对上市公司 2015 年度财务报表出具的“致同审字（2016）第 350ZA0012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及对标的公司 2015 年度财务报表出具的“致同审字（2016）第 350FC0098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麦迪实业及上市公司 2015 年度实际盈利数及预测盈利数的差异情况列示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实际盈利数	利润预测数	差异数（注1）	利润实现比例
标的公司：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226.01	5,014.58	211.43	104.22%

注 1：差异数为实际盈利数减去盈利预测数。

单位：万元

项目	实际盈利数	利润预测数	差异数（注1）	利润实现比例
上市公司：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9,475.52	9,161.05	314.47	103.43%

注 1：差异数为实际盈利数减去盈利预测数。

经致同会计师 2016 年 04 月 08 日出具的致同审字（2016）第 350FC0098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经审计的麦迪实业 2015 年度实现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8,350,990.08 元，较香港协励行和麦迪协创承诺的麦迪实业 2015 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150 万元少 314.90 万元，完成业绩承诺的比例为 93.89%，未完成 2015 年度的业绩承诺。未完成业绩承诺的主要原因是由于汇率波动导致麦迪实业海外销售略有所下降，部分产品的销售预测未能完全实现。

根据麦迪电气与香港协励行、麦迪协创签署的相关协议，香港协励行和麦迪协创应履行合同义务，以所获得的股份对价进行赔偿，具体赔偿股份数按如下公式计算：

应补偿股份数 = (截至当期期末累积净利润承诺数 - 截至当期期末累积实际净利润数) × 认购股份总数 ÷ 业绩承诺期间内各年的净利润承诺数总和 - 已补偿股份数量

据此，承诺人香港协励行、麦迪协创 2015 年度应补偿股份数具体如下：

承诺人	股份数量（股）	补偿股份数量（股）	补偿后的股份数量（股）
香港协励行	62,700,964	1,090,862	61,610,102
麦迪协创	6,966,773	121,207	6,845,566
合计	69,667,737	1,212,069	68,455,668

根据麦迪电气与香港协励行、麦迪协创签署的相关协议，香港协励行和麦迪协创应履行合同义务，进行赔偿，根据上述公式计算，香港协励行应赔偿 1,090,862 股，麦迪协创应赔偿 121,207 股，合计补偿 1,212,069 股。

二、本次已履行的相关审批程序

2016年04月12日，麦迪电气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麦克奥迪(厦门)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5年度盈利预测实现情况的专项说明》、《麦克奥迪(厦门)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2015年度业绩承诺完成情况之说明公告》、《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业绩承诺补偿暨定向回购香港协励行、麦迪协创应补偿公司股份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回购及注销相关事宜或者股份赠与相关事宜的议案》等有关议案。

2016年04月29日，麦迪电气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业绩承诺补偿暨定向回购香港协励行、麦迪协创应补偿公司股份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回购及注销相关事宜或者股份赠与相关事宜的议案》。

根据《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承诺人应补偿的股份由上市公司以1元对价回购并注销。

三、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的股本结构变化情况

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256,377,737股减少至255,165,668股，公司股本结构变动如下：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股）	比例		数量（股）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72,377,737	28.24%	-1,212,069	71,165,668	27.89%
1、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6,966,773	2.72%	-121,207	6,845,566	2.68%
2、境内自然人持股	2,710,000	1.06%		2,710,000	1.06%
3、外资持股	62,700,964	24.46%	-1,090,862	61,610,102	24.15%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62,700,964	24.46%	-1,090,862	61,610,102	24.15%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84,000,000	71.76%		184,000,000	72.11%
1、人民币普通股份	184,000,000	71.76%		184,000,000	72.11%
三、股份总数	256,377,737	100%	-1,212,069	255,165,668	100%

四、本次回购价格

根据《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承诺人应补偿的股份由上市公司以1元对价回购并注销。

五、本次回购对公司每股收益的调整情况

	2015年度
本次回购前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726
本次回购后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743

特此公告。

麦克奥迪（厦门）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05月31日